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0-017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江南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微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黎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8,423,282.73	2,610,958,669.84	-2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887,241.36	340,378,444.93	-8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18,404.47	115,644,582.47	-12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8,313,702.06	581,559,068.68	1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注	0.0026	0.0234	-8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注	0.0026	0.0234	-8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2.42%	-2.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553,028,568.54	18,687,079,233.62	-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876,312,932.18	13,778,408,776.65	0.71%

**注：**在计算 2019 年度一季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时，已扣除了 2018 年度四季度公司回购的 99,612,604 股库存股以及 2019 年一季度公司回购的 72,360,828 股库存股的加权平均股数。在计算 2020 年度一季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时，已扣除了 2018 年度四季度公司回购的 99,612,604 股库存股以及 2019 年公司回购的 143,767,950 股库存股的加权平均股数。

**说明：**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无需对 2019 年度以及可比期间的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仅需于 2020 年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的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根据新收入准则，2020 年初公司持有的对联营企业-上海数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 2019 年末相比增加了 80,610,205.66 元，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年初留存收益 80,610,205.66 元。除此项调整外，新收入准则未对公司产生其他重大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585.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43,883.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621,969.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38,468.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0,221.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19,265.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774.22	
合计	62,105,645.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95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Media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3.34%	3,425,818,77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25%	1,210,898,517	0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8%	774,401,600	0		
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8%	247,236,384	0		
上海鸿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59,969,322	0		
上海瞻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59,969,322	0		
上海鸿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59,969,322	0		
上海宏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59,969,32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154,455,276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其他	1.03%	151,431,83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Media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3,425,818,777	人民币普通股	3,425,818,77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0,898,517	人民币普通股	1,210,898,517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74,4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774,401,600			
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247,236,384	人民币普通股	247,236,384			
上海鸿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969,32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69,322			
上海瞻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969,32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69,322			
上海鸿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969,32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69,322			
上海宏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969,32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69,3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455,276	人民币普通股	154,455,27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151,431,834	人民币普通股	151,431,8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与 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系一致行动人；上海鸿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瞻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鸿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宏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同一主体控制。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 30% 以上的主要原因：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337,664.8万元，较年初增加103,466.5万元，增幅44.18%，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将年初存放于活期账户的存款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

2、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即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为8,875.8万元，较年初减少5,253.3万元，降幅37.18%。主要是由于公司综合考虑报告期内受疫情宏观货币宽松政策影响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率较低等因素，积极地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待抵扣进项税期末余额3,351.5万元，较年初减少3,217.1万元，降幅48.98%，主要系之前设备采购和媒体成本尚未抵扣完的进项税在报告期内逐步消化抵扣所致。

4、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79,303.2万元，较年初增加22,213.9万元，增幅38.91%。主要原因是：受限于报告期内全国各地实施较为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影院暂停营业（目前尚未恢复），部分城市、社区及道路采取封闭管理（目前已恢复），致使公司在部分城市和地区广告的正常发布受限，因此公司需与物业业主方或者管理公司协商减免租金等事宜，故暂缓支付报告期内到期的应付媒体资源租金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13,609.9万元，较年初减少9,717.0万元，降幅41.6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放2019年年终奖金。

6、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40,896.7万元，较年初减少22,849.5万元，降幅35.8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预缴了2019年度所得税24,854.4万元。

##### 利润表重要项目的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842.3万元，较去年同期261,095.9万元减少25.76%。主要是由于：（1）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广告市场需求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滑；（2）鉴于全国各地实施较为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报告期内影院暂停营业（目前尚未恢复），部分城市、社区及道路采取封闭管理（目前已恢复），致使公司在部分城市和地区广告的正常发布受限。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121,059.7万元，较去年同期165,686.9万元减少26.93%，其中，媒体租赁成本较去年同期减少30,877.2万元，降幅26.6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经公司与各方协商，大部分影院方已经减免了影院封闭停业期间公司的影院媒体租赁成本，部分社区和受影响的写字楼也相应减免了公司

受疫情影响不能正常发布广告的楼宇媒体租赁成本。

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3,624.2万元，较去年同期8,013.5万元减少54.77%。主要是由于：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报告期内，财务部颁布了一系列的减税降负政策，其中自2019年7月1日起到2024年12月31日对文化事业建设费在应缴费额50%的幅度内减征，故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文化事业费由应税营业收入的3%减至1.5%缴纳。

4、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为2,748.9万元，较去年同期的1,696.0万元增加1,052.9万元，增幅62.08%。主要是由于公司自2019年四季度起，为缓解银行理财收益率继续下行的影响，购买了较多的大额定期存单，且将部分资金存放于利率接近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增值账户中。

5、报告期内，因地方政府财政政策和预算的影响，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为4,524.6万元较去年同期的23,963.8万元下降了81.12%，导致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79.37%。

6、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中按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企业投资损失为9,876.5万元，较去年同期按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1,180.6万元下降936.57%。主要是由于联营公司上海数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受疫情影响，经营情况不达预期，公司在2020年一季度按权益法确认的对其的投资损失为9,208.4万元（2019年同期：按权益法确认的对上海数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为1,501.3万元）。

7、扣除按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企业投资损失或收益的影响后，报告期和去年同期的所得税前利润总额分别为17,011.1万元和40,366.6万元，报告期和去年同期的所得税有效税率分别为21.8%和20.9%，相对较为平稳。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8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8.87%。

#### 现金流量表重要项目的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831.4万元，较去年同期净流入增加7,675.5万元，增幅13.20%。

（1）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21,627.7万元，降幅32.21%，其中：（i）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内销售回款为249,328.9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9.34%；（ii）收到的政府补助为4,524.6万元较去年同期的23,963.8万元下降了81.12%。

（2）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29,303.1万元，降幅40.48%，其中：（i）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支付媒体租赁成本）约为53,607.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5,866.0万元，降幅55.13%，主要是由于一方面报告期内经公司与各方协商，大部分影院方已经减免了影院封闭停业期间公司的影院媒体租赁成本，部分社区和受影响的写字楼也相应减免了公司受疫情影响不能正常发布广告的楼宇媒体租赁成本，另一方面公司还在与相关物业业主方或者管理公司协商减免租金等事宜，故暂

缓支付媒体资源租金款项；（ii）由于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减少以及2019年7月1日起根据营业额征收的文化事业建设费减半征收两方面的原因，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为34,214.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37,034.2万元，降幅51.98%。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为229,107.9万元，较去年同期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259,140.8万元减少30,032.9万元，降幅11.59%，其中：

（1）报告期内，公司购入三年期定额大额存单110,000.0万元（三年期大额存单不作为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净购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即银行理财产品）103,209.8万元，合计213,209.8万元，较去年同期净购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即银行理财产品）234,260.0万元减少21,050.2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缩减资本化开支，支付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设备的现金约为1,691.3万元，较去年同期的17,618.0万元减少15,926.7万元，降幅90.40%；

（3）公司对基金和股权直投共完成出资17,275.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6,602.0万元。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为1,315.3万元，较去年同期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38,939.7万元减少37,624.4万元，降幅96.62%。主要是是由于去年同期公司支付了约40,005.6万元用于公司股票回购，报告期内无上述事项。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股改承诺

承诺方	易贤忠
承诺类型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内容	只有当二级市场公司股票的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10 元时，方可以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委托出售的价格不低于 10 元（遇股东权益变化时，上述价格进行相应除权计算）。2005 年公司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22,395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3.5 股，除权日为 2006 年 4 月 11 日，除权后承诺出售价格调整为不低于 7.41 元。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易贤忠
承诺类型	其他承诺
承诺内容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已履行完毕

注：2020 年 3 月公司收到股东易贤忠先生的通知后，对外披露了《公司股东股份变动公告》，自 2018 年 1 月 16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收盘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1.1302%（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2020-002《公司股东股份变动公告》）。截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收盘，易贤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977,6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34%，已不足 1%，至此，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承诺方	关玉婵
承诺类型	其他承诺
承诺内容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 （2）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承诺方	江南春；Media Management（HK）；Power Star（HK）；Glossy City（HK）；Giovanna Investment（HK）；Gio2（HK）；FMCH；融鑫智明
承诺类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内容	就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	2015 年 08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江南春；Media Management (HK)；FMCH；融鑫智明
承诺类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内容	本人/本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管理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本人/本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本人/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与上市公司/分众传媒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本企业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人/本企业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时间	2015 年 08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江南春；Media Management (HK)；FMCH；融鑫智明
承诺类型	其他承诺
承诺内容	<p>1、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2、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3）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3、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4、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p> <p>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企业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承诺时间	2015 年 08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37,664.77	337,664.77	0
合计	-	337,664.77	337,664.77	0

##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南春

2020 年 4 月 28 日